

西方哲学通史
A General History of Western Philosoph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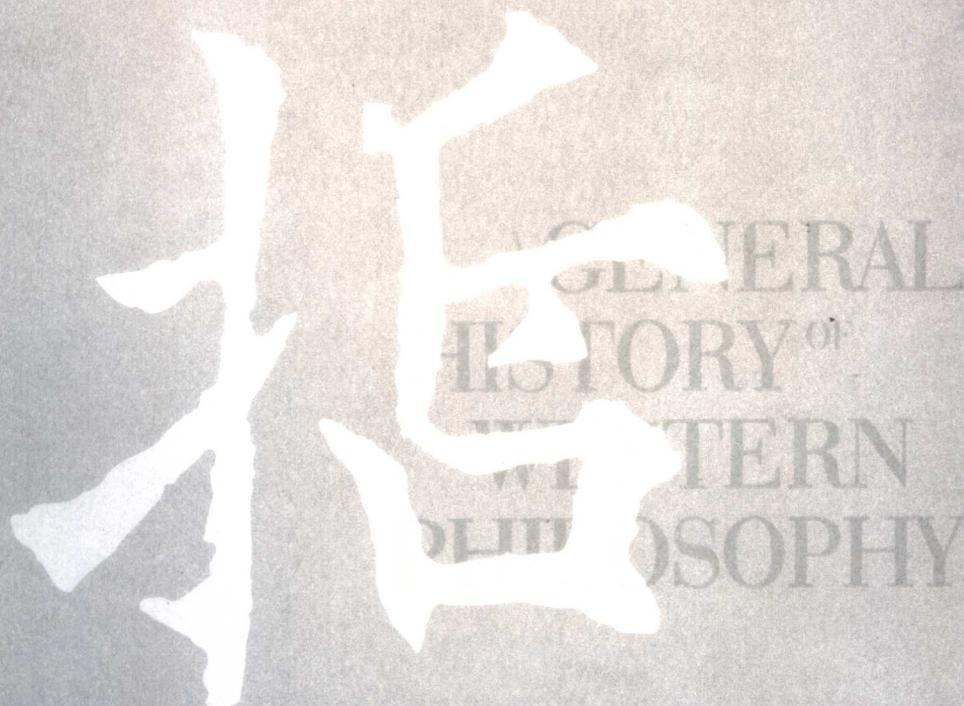


主编 ◎ 刘放桐 俞吾金

十七世纪形而上学

Metaphysics in 17th Century

汪堂家 孙向晨 丁耘 ◎ 著



人民出版社

西方哲学通史
A General History of Western Philosophy



主编 ◎ 刘放桐 俞吾金

十七世纪形而上学

Metaphysics in 17th Century

汪堂家 孙向晨 丁耘 ◎ 著

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田园

装帧设计:闫志杰

版式设计:程凤琴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十七世纪形而上学/汪堂家 孙向晨 丁耘著.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5.10

(西方哲学通史丛书/刘放桐、俞吾金主编)

ISBN 7-01-005109-7

I. 十… II. ①汪… ②孙… ③丁… III. 形而上学-研究-西方国家-17世纪 IV. B081.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92413 号

十七世纪形而上学

SHIQI SHIJI XINGERSHANGXUE

汪堂家 孙向晨 丁耘 著

人 民 大 兴 出 版 发 行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北京双桥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05 年 10 月第 1 版 2005 年 10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787 毫米×960 毫米 1/16 印张:38.25

字数:504 千字 印数:0,001--4,000 册

ISBN 7-01-005109-7 定价:56.00 元

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 (010)65250042 65289539

总序

刘放桐 俞吾金

由中国学者从自己的研究视角出发,吸取国内外西方哲学研究的成果,编写出一套多卷本的西方哲学通史,以此总结和促进我国的西方哲学研究,这是一些前辈专家从上个世纪 50 年代起就已有过的设想。十年动乱结束后,随着极“左”思潮禁锢的解除,我国西方哲学研究进入了可以有组织、有规划进行的新阶段,许多专家纷纷要求把原来的设计纳入现实日程。1983 年在福州举行的第一届国家社科基金哲学学科项目规划会就曾决定,集中国内有关单位的专业力量,共同编撰多卷本的西方哲学通史,并把通史的编写作为课题正式列入国家规划之中。然而,由于参与单位多、观点分歧大等原因,这一课题后来未能按规划执行。原来分工负责编写古希腊罗马哲学、唯理论和经验论哲学、德国古典哲学等阶段的专家,在从事专题研究和资料编译、整理等方面作了大量的工作。这些研究成果和资料的出版对推动我国西方哲学研究的发展起了重要的作用,但整体性的西方哲学通史终究未能问世,毕竟是一件遗憾的事情。事实上,当我们需要查阅较为详细的西方哲学史读物时,还只能利用考普尔斯顿(F. Copleston)等西方学者撰写的通史。

“九五”初期,复旦大学把外国哲学学科确定为 211 重点建设学

科,要求学科提出大型的研究课题,我们就考虑是否可以利用复旦大学西方哲学学科成员较多、同一单位易于配合等有利条件,独立地编写多卷本的西方哲学通史。当然,我们知道,这样做会面临很多困难。比如,我们在某些方面的研究基础还不厚实,教学任务也比较繁重,主要成员均承担着多项研究课题,学术观点上也互有差异。但我们还是有信心的,因为我们编写过《西方哲学史》(上海人民出版社)和《现代西方哲学》(人民出版社)这样的著作,学科的中青年成员思想活跃,学术上有潜力,凝聚力也比较好,还可以借鉴国内外前辈专家和同行们的研究成果。只要我们作出最大努力,上述困难还是可以克服的,而且克服困难也是我们更好地取得进步的有效途径。如果复旦大学外国哲学学科能独立完成这个课题,就不光适应了我国哲学研究发展的客观需要,也将使自己在西方哲学学科建设上更加全面和扎实。学校领导和211立项评审专家支持并批准了这个课题。经过多次讨论,我们决定《西方哲学通史》分为如下十卷:《古希腊罗马哲学》、《中世纪文艺复兴时期哲学》、《十七世纪形而上学》、《十八世纪启蒙哲学》、《德国古典哲学》、《西方近现代过渡时期哲学》、《二十世纪英美哲学》、《二十世纪德国哲学》、《二十世纪法国哲学》、《二十世纪西方马克思主义哲学》。

我们编写多卷本《西方哲学通史》的计划早已公诸于众,得到了许多同行的鼓励。但在具体的编写过程中,我们遇到的困难比原来想象的还要多。其中最突出的困难是,编写组主要成员在教学、科研和社会工作方面负荷太重,难以集中精力投入编写工作。有些人也怀疑我们能否进行下去。但我们一直没有动摇。尽管各卷预定的成稿时间有所延迟,但大家都十分努力,估计总体上的时间框架也不会被延误。

下面,就《西方哲学通史》编写中出现的三个全局性问题的处理做一些说明。

一、通史在学术品格上如何定位的问题

众所周知,通史的写作应该有别于西方哲学的教材,它不仅应该把西方哲学史和现代西方哲学的内容贯通起来,而且应该体现当代西方哲学研究的新资料、新观点和新成果,应该有自己学术研究上的高度和深度。另外,通史也应该异于断代史和专题性著作的编写方式。后者对局部的对象可以做深入的探讨,甚至可以就某些细节进行反复的辨析和讨论。然而,通史的时间跨度大,涉及的国家、哲学流派和哲学家多,难以进行深入细致的推敲,倒是更应该重点阐释西方哲学发展的主要脉络。编写组成员对此均无异议,但是,由于各卷的情况存在着很大的差异,具体处理的方式也难以取得完全的一致。总的来说,我们要求各卷都从“破”、“通”、“新”三个方面做出努力。所谓“破”,就是打破历年来西方哲学教科书的传统框架;所谓“通”,就是抓住主要思想脉络,把西方哲学演化的不同历史时期贯通起来;所谓“新”,就是结合当代哲学研究的新成果和新方法,尽可能对西方哲学研究中的一些重大理论问题做出新的阐释。

二、通史各卷如何保持一致性的问题

起先,我们试图在对西方哲学本质特征和研究方法等方面的理解上确立起共识,但是经过多次讨论,我们发现,确立这类实质性的共识是十分勉强的。因为编写组成员在对上述问题的理解上见仁见智,迥然各异,很难达到观点上的一致性。何况,各卷在写作中涉及的是不同历史时期的不同对象,这些对象之间存在着巨大的差异。比如,《古希腊罗马哲学》和《中世纪文艺复兴时期哲学》涉及的人物很多,内容也

很散,《西方近现代过渡时期哲学》也涉及许多国家、许多哲学流派和许多哲学家,内容显得更为庞杂。相反,《十七世纪形而上学》和《德国古典哲学》涉及的人物就比较少,思想发展的线索也比较清晰。因此,在实质性的观点和方法上达成一致是不现实的,甚至在阐释方式和安排上,各卷也难以达到完全的统一。本来,我们打算撰写一篇数万字的“总序”来阐明我们的哲学史观、哲学史研究方法及对一系列有争议的重大问题的理解。但考虑到上面的因素,只好放弃原来的计划。

现在这个简短的“总序”只是对编写《通史》的缘起以及编写中存在的一些技术性问题做出必要的说明。我们主张并鼓励各卷在写作上可以有自己的观点和风格,但考虑到它们毕竟是通史的组成部分,因而要求各卷的编写者应该尽可能关注通史在整体上的一致性。除了力求做到上面提到的“破”、“通”、“新”外,在写作体例上也要求尽可能接近。比如,每卷除“总序”外,再设“分卷序”,对本卷的写作背景、主要写作内容和研究方法等要做出相应的说明。我们还对各卷之间的“衔接问题”逐一进行研究和讨论,尽可能做到“思路上不冲突,内容上不重复”。有的哲学家的理论具有跨越时代和派别的意义,在相关的分卷中都应当提到,但也要注意不同的角度和详略上的差异。

三、通史各卷如何布局、如何厘定相互关系的问题

对从古希腊罗马哲学到德国古典哲学这一长段时间的西方哲学发展史的分期,虽然国内外哲学界也有不同的理解和划分,但对其历史发展线索的处理大多比较相近。我们所做的改动主要是对 17—18 世纪哲学的分期和叙述方式做出了不同的处理,即不采用“经验论、唯理论、18 世纪法国唯物主义”这类传统的划分方式,而是把这个时期划分为“以 17 世纪为主的形而上学和以 18 世纪为主的启蒙哲学”这两大块。至于从 19 世纪 40 年代起,马克思主义哲学诞生以来的西方哲学

的新发展,过去曾因人所共知的原因而遭到简单的否定。实际上,每个不存偏见的人都会承认,这个部分乃是整个西方哲学发展史上最为丰富、也最有现实意义的组成部分。鉴于这样的考虑,我们安排了《通史》的一半篇幅、即五卷的篇幅来阐释马克思主义哲学诞生以来的西方哲学的新发展。

值得指出的是,在以往的西方哲学的研究中,人们总是简单地把西方哲学与马克思主义哲学割裂开来并对立起来。这样做的结果是,不但整个西方哲学史的叙述体系变得残缺不全,而且马克思主义哲学也被诠释成无源之水,无本之木,从而变得难以索解了。为了恢复历史的真实面貌,我们在《西方哲学通史》的编写过程中考虑到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权重,并努力把马克思主义哲学从诞生到当代的新发展纳入到西方哲学通史的整体架构中去。正是基于这样的见解,在《西方近现代过渡时期哲学》卷中,我们对马克思实现哲学的划时代革命的过程与西方哲学由近代到现代转型的过程进行了比较研究;在《二十世纪西方马克思主义哲学》卷中则对西方马克思主义的产生、发展、危机和新的走向做了全面的论述。

综上所述,《西方哲学通史》(十卷本)是复旦大学外国哲学学科十多位教师多年来共同努力的结晶,也是我们向哲学界所做的一个学术汇报、向复旦大学百年校庆献上的一份精神礼物。毋庸讳言,在目前的情况下,《西方哲学通史》的编写依然是一项尝试性的工作。由于各种主客观条件的限制,其中疏漏、处理不周、甚至错误之处都在所难免,希望学界同仁不吝赐教。

分卷序 17 世纪形而上学的基本特征和重大问题

哲学是文化的灵魂。它不仅为自身而存在,而且为时代精神而存在。哲学家不仅为同时代人而工作,而且为子孙后代而工作。然而,哲学始终是在回顾、反省和诠释自身的历 史中成长起来的。哲学史既是哲学的记忆,又是哲学的自觉,它也在一定意义上反映了人的自我理解与觉知。对精神力量的信赖、对普遍问题的兴趣、对自己时代的精神状况的不满和忧思常常是促使我们当代人关注 17 世纪哲学著述的重要因素。17 世纪形而上学家庇荫于先贤圣哲,受益于同代文心,泽惠于千秋文明。他们的奇思妙想、智识慧见与他们的理论谬误一同存在并且汇入了近代思想的潮流,影响着当代人的哲学观念和历史态度。从表面上看,写一部 17 世纪形而上学史仿佛只是在某种哲学史观的指导下对“过去了的哲学”进行清点和展览。实质上,我们以什么样的观点去再现和解释历史上的哲学,我们就会以什么样的方式对待现有的哲学本身。

哲学史不是外在于哲学的,它是生动活泼的哲学思索的历程。然而,哲学史不是史料的堆积,也不是事实的罗列,甚至不是观点的排比。哲学史既是流动的概念史和命题史,又是活跃的论辩史,也是丰富的方法史,更是无尽的问题史。正如保罗·利科所言:“哲学史首先必须以当前的充满活力的哲学询问为前提:当活着的哲学家在置身于其他问题中时,他克服自己的局限性,开始使自己提出的问题普遍化。通过历

史的大量回忆的这种迂回的最后意义仍然是历史通过当前哲学的再现。”①

第一节 作为概念史、论辩史和问题史的 17世纪形而上学史

作为流动的概念史与命题史，哲学史仿佛隐没了哲学家的个性，但它恰恰是通过丰富的个性而展示出自己的共性。人们也许忘记了某个哲学家的名字或著作，但却记住了某个概念和命题。这无疑反映了哲学思想具有追求普遍性的品格。具有这种品格的不同哲学系统呈现出来的要么是新旧概念的不断替代与移植，要么是旧概念的不断掏空和新意义的不断注入，在这一过程中，惟有命题意义在解释中基本不变。在哲学史的演进与嬗变中，同一概念可能以稍稍不同的方式在不同哲学系统中反复出现，而命题却是不可重复的。因为一个命题只属于一种独特的哲学，毋宁说，它本身就是一种独特哲学的表征。我们只要看看“实体”概念、“上帝”概念、“自由”概念等在近代的嬗变，就不难理解古老概念在近代是如何被复活、被清洗和被充实的。当我们想起“人是万物的尺度”、“人是政治的动物”、“我思故我在”、“实体即是主体”、“逻辑是哲学的本质”、“存在先于本质”等命题时，这些命题总是勾起我们对于不同风格的哲学的怀念，因为它们仿佛是那些过去了的哲学的缩影。但是，哲学史的研究不能把那些看似孤立的概念和命题从它们所关联的体系中剥离出来，这些概念和命题需要放在它们原有的体系中加以理解和阐释。

就 17 世纪形而上学史而言，它有着很强的历史性和系统性。因为其历史性，我们必须把它的概念和命题放在历史的处境中加以阐述；因

① 保罗·利科：《历史与真理》，姜志辉译，上海译文出版社 2004 年版，第 43 页。

其系统性,我们不能孤立地看待它的基本概念和学说。这里所说的历史性是指它的许多概念和命题既是从历史上借用而来的又在不同的时代条件下不断地发生转化。这一点决定了我们不能想当然地把今人对某个概念的理解去强加给古人,虽然我们常常会不知不觉地按一些语词或术语的“今义”去理解和诠释历史上的语词或术语,但我们要尽可能地尊重古人对这些语词和术语的基本用法,否则,我们就会陷入以今人的想象代替古人的思想的状态。毕竟,历史上的许多语词与今天的许多语词是形同而实异的。比如,“形而上学”一词在笛卡尔那里首先指与“物理学”相对的“第一哲学”,从这种意义上讲,他恢复了“形而上学”一词的古义,即“研究存在之为存在”的学说。但是,他也扩大了“形而上学”一词的使用范围,即把探讨真理和错误的本性以及观念的起源和性质的学问也包含在形而上学的范围内。他的《第一哲学沉思集》的篇章安排就表明了这一点。而按沃尔夫的理解,“形而上学”则包括理性心理学、理性宇宙论与理性神学,它的对象显然既有“心理”的方面,又有“物理”的方面,还有超越心物的“神理”的方面,形而上学始终是一种理性的事业。正因如此,它与理性主义的关联是一种本质上的关联。再如,笛卡尔使用的“客观的”(objectif)一词与我们今天所说的“客观的”涵义刚好相反。它不是就存在于意识之外的东西而言的,而是就观念的存在而言的,而他使用的“形式的”一词却是就观念指涉的外在对象而言的。也就是说,与“客观的”一词相对。当我们在笛卡尔那里看到“共同概念”这样的术语时,我们应当意识到它实际上恰恰相当于后人所说的公理。因此,尊重这类形而上学概念的历史性是我们今天研究 17 世纪形而上学的第一要求。

至于 17 世纪形而上学的系统性,大概没有人能够否认。重要的是,17 世纪形而上学家们几乎都有一套理论系统,至少提出过这样的构想。即便莱布尼兹这样兴趣广泛、思想庞杂的哲学家也不忘为所有知识立据,不忘笛卡尔早就提出过的普遍科学和普遍语言纲领,并力图通过逻辑数学化工作建立新系统。17 世纪形而上学家们大都崇尚几

何学模式，并相应地尝试将这种模式用于知识的系统表述，对知识的自明性和严密性的追求使他们不再把哲学概念和范畴看作彼此外在的东西，而是看作环环相扣和层层递进的演绎结构。于是，确立第一概念和第一原理立即成为必要并且被许多哲学家视为形而上学的首要工作。因为他们相信这里包含着未来思想发展的全部可能性。从某种意义上讲，17世纪形而上学是一种体系哲学，而对体系的严整性要求在19世纪的黑格尔哲学中达到了登峰造极的地步。因此，我们应该并且能够把17世纪形而上学的基本概念，如实体、属性、上帝、实在、真理、观念等等放在具体的理论系统中加以理解和阐释。也只有这样，我们才能把握17世纪形而上学的真精神与活思想。

作为论辩史和批评史，哲学史总是在极端的怀疑论与极端的独断论中摇摆，它的主旨不在求同，而在立异，正是立异使思想显示出自身的朝气，也正是立异使求同成为必要。自苏格拉底时代开始，哲学史中就存在着活跃的论辩传统，这种传统不仅体现了哲学的对话特征，而且昭示着思想为自身寻找根据的努力。论辩表明了思想的张力，为自己辩护的一方总是力图捍卫自己的观点的正当性，论辩的逻辑最终都是为这一目标服务的。有人说论辩是不讲逻辑的，论辩需要的是激情和机智。然而，不讲逻辑的论辩最终会陷入为论辩而论辩的诡辩，它虽有锻炼思维的作用，但因徒具论辩的形式而使人丧失对论辩的信心。论辩与批评的最大区别在于，它是论争双方的出场，是思想自由的外在标志和真实表达，而批评却可以是单向的，也可以是超越时间的当下性和空间的共在性的。论辩是互动的批评，也是批评与辩护的统一。如果说批评是进步的动力，那么，学术论辩就是学术自由的重要象征。

17世纪的形而上学弘扬了欧洲的理性论辩与学术批评的传统，彰显了当时的哲学家为摆脱经院哲学对权威的盲从所做的努力，从而为启蒙运动准备了条件。1600年布鲁诺的献身标志着以权威的思想为思想的时代的终结，也预示着一个崇尚思想自由的时代将渐渐到来。由于资本主义的成长与壮大以及宗教改革带来的相对宽松的学术环

境,17世纪的伦敦、巴黎和阿姆斯特丹形成了不少崇尚思想自由的知识分子群体,这些群体成了学术交流的中心。在长达半个多世纪的时间里,笛卡尔学派就曾为西欧的学术思想的传播和交流提供了范例,以致17世纪下半叶和18世纪初的理性主义哲学都或多或少打上了笛卡尔主义的烙印。

17世纪论辩风气的形成既是理智启蒙的结果又进一步推动着启蒙,可以说,17世纪哲学家们在理论上对人类理性能力的强调与在实践中对理性能力的勇敢运用开辟了欧洲理性启蒙的新时代。“勇于认识”、“勇于运用你自己的理性”就是启蒙运动的口号。“启蒙的时代”之所以被称为“理性的时代”,正是因为它与人的理性能力的大胆运用联系在一起。按康德的说法,“必须永远有公开运用自己理性的自由并且惟有它才能带来人类的启蒙”^①。从词源上看,英文和法文的“启蒙”(enlightenment, les lumières)均与“光亮”有关,但这里所说的“光亮”就是笛卡尔及其后继者反复使用的“自然之光”或“理性之光”。而德文的“启蒙”(aufklärung)是从“阐明”引申而来,但其原始意义是指“天气晴朗起来”,因而也间接地与“光亮”有关。狭义的启蒙是指18世纪的启蒙,而广义的启蒙则是从17世纪开始的,它与理性能力的发现和全面运用密切相关。康德所说的公开运用自己的理性的自由实质上就是言论自由,它的反面是“不许争辩”(“军官说:不许争辩,只许操练;税吏说:不许争辩,只许纳税;神甫说:不许争辩,只许信仰”)^②。17世纪的形而上学论辩虽然只是在学者圈子内进行,但是它首先在学术圈子内打破了“不许争辩”的禁忌,其意义远远超出了学术本身,因为它不仅是思想自由的见证,而且有着很大的示范作用。更重要的是,这种论辩隐含着平等意识和开放态度,它像一股潜流,涌动在一个时代的精

^① 康德:《答复这个问题:“什么是启蒙运动?”》,载康德:《历史理性批判文集》,何兆武译,商务印书馆1990年版,第23—31页。

^② 同上。

神生活里,对民众的思想观念起潜移默化的作用。

在 17 世纪形而上学史上,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到笛卡尔在论辩方面所起的先锋作用。他在完成《第一哲学沉思集》的手稿后曾把它分别送给霍布斯(Hobbes)、卡特鲁斯(Caterus)、伽桑狄(Gassendi)、麦塞内(Mersenne)等人,请他们提出意见,然后对他们的批评一一进行反驳。这种批评与反批评的风气迅速在学术界扩散开来,大大推动了思想的交流和进步。众所周知,笛卡尔在前后期对“天赋观念”和“心身关系”的不同理解和自我修正就是受到论敌批评的结果。虽然 17 世纪的学术研究不断受到宗教与政治势力的限制,但这时的哲学家们在群体内部为自己营造了一个平等而开放的论辩环境,甚至表现了某种君子风度,以致即便是在今天仍然值得我们推崇和怀念。17 世纪的形而上学争论既发生在不同阵营之间(如经验派与理性派之间),又发生在同一阵营内部。那时,杂志很少,出书也大为不易,因此,学者们的论辩常常是通过书信而进行的。学者之间的学术友谊每每与理论争鸣联系在一起。笛卡尔与麦塞内的争论、马勒伯朗士与阿诺德的争论、莱布尼兹与克拉克的争论就是如此。让人印象深刻的是,洛克的《人类理智论》和莱布尼兹的《人类理智新论》就是在论辩中完成的。尽管他们在理论上针锋相对,但他们各自对对方保持着敬意。当莱布尼兹得知自己的论敌洛克已经过世,他立即停止了对洛克的批评,甚至不愿将《人类理智新论》公之于世。

从某种意义上讲,17 世纪的形而上学史就是一部学术论辩史和哲学批评史。从霍布斯和伽桑狄对笛卡尔的批评到帕斯卡和马勒伯朗士对笛卡尔的批评,再到斯宾诺莎对笛卡尔的批评,以及莱布尼兹对洛克的批评,17 世纪的不同形而上学体系始终是在批评的声浪中更替着、演进着^①。

^① 关于理性派与经验派争论的主要问题,可参看陈修斋主编:《欧洲哲学史上的经验主义与理性主义》,人民出版社 1986 年版,第 111—351 页。

作为问题史,哲学史是在不断的发问以及对已有问题的尝试性的解答中演进的。学会发问是所有哲学活动的基本前提。哲学家们向天、地、人、神发问,向自身发问,甚至向不可名状的东西发问,但很少就问题本身而发问。当他们发问时,他们总是期待着对那种发问进行直接或间接的回答。对哲学史的审视和探讨既是对历史上的发问本身的再度发问,也是对那些发问的间接回答,并且是重新做出基于当代意识的回答。不管一个哲学家如何避免引证别人的论著,也不管一个哲学家宣称自己的理论如何与哲学史决裂,他都不能回避过去了的哲学提出的具有普遍意义的问题。即便像维特根斯坦(Wittgenstein)这样很少提及其他哲学家的哲学家,也免不了把哲学史上早就提出过的问题再思一遍,或把哲学史中隐含的问题加以合乎逻辑的展开。这当然并不意味着他提不出新问题。恰恰相反,我们常常看到不同时代的哲学家除了面对不同时代的共同问题(如心与物的关系问题、人与自然的关系问题、善与恶的问题、人的可能性问题、自由与爱的问题、生活的意义问题、个体与群体的关系问题等等),还要面对自己的时代所特有的问题,比如,柏拉图不可能提出法兰克福学派提出的工业社会的问题;中世纪的哲学家提不出信息时代的问题。

此外,在哲学家对思考过的问题的再思中,原有的问题每每以新的形式出现并引出新问题。由于隐含的问题总是与萌芽性的思想相依相伴,对隐含着的问题的揭示常常意味着新思想的源头的自我显现和通向新理论的可能性的不断展开。即便是相同的问题出现于不同的时代、纠缠不同的哲人,我们也无法用同一种尺度去衡量这个问题对于不同哲学体系的意义。因为我们生活在不同的时代,置身于不同的情境,面对不同的视域,对同一问题会有不同的感受、领悟和理解。正因如此,哲学史需要处理两类问题:存在于不同哲学中的普遍问题以及个别哲学所提出的特殊问题。前者使不同时代的哲学具有内在的关联并且产生了沟通的可能性,后者使不同哲学系统显得多姿多彩并且具有相互区别的个性特征;如果说,关注前者能使我们获得哲学的历史感与整

体感,从而避免只见树木不见森林,那么,关注后者则能使我们真正了解哲学内容的丰富性。

然而,无论我们把哲学史视为概念史和命题史,还是视为论辩史和方法史,抑或把它视为问题史,我们还只是把哲学史看作缺乏内在灵魂和有机联系的拼凑物。实际上,哲学史代表了一种精神传统,折射出不同时代的精神状况。就像传统只有在不断的更新中才能成为真正意义上的传统一样,哲学史“并不是一尊不动的石像,而是生命洋溢的,有如一道洪流,离开它的源头愈远,它就膨胀得越大”^①。从本质上讲,哲学史乃是一个有着内在脉络的整体。如果借用“外史”与“内史”的区分,就会发现,相互继起的不同哲学的传承首先是作为“内史”而存在的,它通过创造性的转化而保持着精神空间的统一性,这种统一性使哲学史成了有别于政治史、科学史和文学史的具有自身内容的东西。

第二节 作为根据史的 17 世纪形而上学史

不可否认的是,哲学史必须首先面对不同的文本。按照伽达默尔(H. Gadamer)的解释,这些文本既有“历史的实在性”,又有“历史理解的实在性”。前者使我们不能无视历史具有客观性的一面,它是理解得以发生的根据,也是防止任意解释和过度解释的根据。后者使文本产生历史的效应,这种效应显示出文本对于我们的价值和意义。因此,伽达默尔说:“历史并不属于我们,而是我们属于历史(*die Geschichte nicht uns gehört, sondern Wir der Geschichte gehören*)。”^②但文本首先要通过理解和解释才会对我们起作用,也只有通过理解和解释才会产

① 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一卷,贺麟、王太庆译,商务印书馆 1983 年版,第 8 页。

② H.-G. Gadamer, *Wahrheit und Methode*, Tübingen, 1965, S. 261.

生效应或影响。这自然体现了历史的实在性与历史理解的实在性之间的关联，并且历史的对象只有在这种关联中才能显示出它的存在价值。这一点决定了我们在对待历史的文本时要考虑到理解的历史性，要考虑到这些文本在历史上造成的效果。正因如此，德国康斯坦茨学派的理论家们进一步区分了根据关联与效应关联，在他们看来，我们首先必须把历史视为根据关联(Gründe-Zusammenhang)。在制度史的形式里，这种根据乃是历史理解的直接对象。“作为效应关联(Wirkungs-Zusammenhang)的历史乃是情境史。”^①因此，我们在此姑且用“根据史”与“效应史”的概念去解释17世纪形而上学史，尽管我们给它们赋予了新的意义。

17世纪形而上学的特殊性在于，它作为根据史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它通过文本指出的“事实”比其他文本指出的事实似乎更不确定，它讨论的对象始终是变动的，它能给我们提供的唯一“实物”就是文本。众所周知，哲学史上一些文本始终是残篇断简，有些只是未完成的作品（如笛卡尔的《指导心灵的规则》、斯宾诺莎的《政治论》），即便是在相距不远的17世纪，仍然有些哲学家的文本尚未公之于世，莱布尼兹的手稿（包括15000余封信）尚有2/3未能整理出版就是明证。就算有了现成的完整文本，我们也不得不为不同哲学家对同一语词、同一术语赋予不同意义而头痛不已。哲学家因独特的思想与理论而成为哲学家，而独特的思想与理论每每通过独特的概念和命题系统来体现，在不崇尚体系的哲学家那里，它也要通过独特的方法与策略来体现。

17世纪形而上学虽然远承中世纪唯名论和实在论的传统，近接文艺复兴时代的哲学对人类经验世界和感性生活的理论关切，但它本身是新时代的世界观。这种世界观一方面要摆脱经院哲学所做的那种不切实际的玄想，并千方百计地实现抽象的思维与个别经验的联结，另一

^① Peter Janich, Friedrich Kambartel, Jürgen Mittelstraß, *Wissenschafts-Theorie als Wissenschafts-Kritik*, Aspekte Verlag Frankfurt am Main, 1974, S. 128.